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12

债券代码：122479

债券简称：15 南铝 01

债券代码：122480

债券简称：15 南铝 02

##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本次交易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南山铝业”）已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力电业”）持有的拟转让标的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怡力电业资产包”），同时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鉴于本次重组的支付方式经交易双方协商后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调整为全部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本次方案涉及的支付方式、交易对方、股份锁定期安排、募集配套资金金额等内容将做相应调整。

### 一、本次重组方案调整前后主要变化情况如下

涉及事项	调整前内容	调整后内容
支付方式	南山铝业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怡力电业资产包，按照交易对价为 7,000,000,000.00 元测算，其中 2,000,000,000.00 元以现金支付，5,000,000,000.00 元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支付。	南山铝业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怡力电业资产包，按照交易对价为 7,000,000,000.00 元计算，全部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支付。
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方案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怡力电业，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为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怡力电业。

	投资者。	
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	怡力电业：827,814,569.00 股； 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 331,125,827.00 股	怡力电业：1,158,940,397.00
交易对方本次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锁定期	怡力电业：827,814,569.00 股 36 个月； 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 331,125,827.00 股 12 个月	怡力电业：1,158,940,397.00 股 36 个月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本次重组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含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0,000.00 万元，不超过交易价格的 100%，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交易价款的现金支付。	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0.00 元

## 1、调整前方案

### (1) 支付方式

南山铝业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怡力电业拟转让标的资产及负债。按照交易对价为 7,000,000,000.00 元测算，其中 2,000,000,000.00 元以现金支付，5,000,000,000.00 元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支付。

### (2) 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方案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南山铝业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怡力电业拟转让标的资产及负债。本次交易还将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所募集的配套资金全部用于交易价款的现金支付，募集资金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怡力电业与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

### (3)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及其锁定期

根据本次交易中股份支付金额 50.00 亿元，发行股份价格为 6.04 元/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测算，本次向怡力电业发行的股票数量预计为 827,814,569.00 股。怡力电业以资产认购的南山铝业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

200,000.00万元,若按照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9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6.04元/股)计算,向符合条件的不超过10名 (含10名)特定投资者的发行数量不超过331,125,827.00股。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4)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200,000.00万元,全部用于交易价款的现金支付。

## 2、调整后方案

(1) 支付方式

南山铝业拟以发行股份购买怡力电业拟转让标的资产及负债。按照交易对价为7,000,000,000.00元计算,全部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支付。

(2) 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方案为南山铝业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怡力电业资产包,交易对方为怡力电业。

(3)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及其锁定期

按照交易对价为7,000,000,000.00元计算,全部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发行股份价格为6.04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本次交易将向怡力电业共计发行1,158,940,397.00股,不足一股的部分无偿赠予上市公司。怡力电业以资产认购的南山铝业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4)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0.00元。

## 二、本次方案调整履行的相关程序

上市公司于2016年2月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怡力电业资产包补充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调整后的方案进行了逐项审议并获得通过。调整后的重组方案尚需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以上调整不构成对本次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拟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交易对象、交易标的等作出变更的，通常如何认定是否构成对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的规定，上述调整不涉及增加交易对方；不涉及导致标的资产份额变化的减少交易对象；不涉及调整交易对象所持标的资产份份额；不涉及增加或减少交易作价；不涉及对标的资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变更；属于取消配套融资。因此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日